



# 從SnapMirror DR目的地Volume提供資料

## ONTAP 9

NetApp  
February 12, 2026

# 目錄

從SnapMirror DR目的地Volume提供資料.....	1
使 ONTAP SnapMirror 目的地 Volume 可寫入.....	1
其他方法可在ONTAP 不一樣的情況下執行.....	3
設定 ONTAP SnapMirror 目的地 Volume 以進行資料存取.....	3
重新啟動原始 ONTAP SnapMirror 來源磁碟區.....	4

# 從SnapMirror DR目的地Volume提供資料

## 使 ONTAP SnapMirror 目的地 Volume 可寫入

您必須先將目的地Volume設定為可寫入、才能將資料從磁碟區提供給用戶端。若要在來源無法使用時從鏡射目的地提供資料、請停止排程傳輸至目的地、然後中斷SnapMirror關係、使目的地可寫入。

### 關於這項工作

您必須從目的地SVM或目的地叢集執行此工作。

### 步驟

您可以使用系統管理員或 ONTAP CLI 、將目的地磁碟區設為可寫入。

## 系統管理員

1. 選取保護關係：按一下 \* 保護 > 關係 \* 、然後按一下所需的磁碟區名稱。
2. 單擊。 
3. 停止排程的傳輸：按一下\*暫停\*。
4. 使目的地可寫入：按一下\*中斷\*。
5. 移至主\*關係\*頁面、確認關係狀態顯示為「中斷」。

## 後續步驟

將目的地 Volume 設為可寫入後、您需要 ["反向重新同步複寫關係"](#) 執行此操作。

當停用的來源磁碟區再次可用時、您應該再次反轉重新同步關係、將目前資料複製到原始來源磁碟區。

## CLI

1. 停止排程的目的地傳輸：

```
snapmirror quiesce -source-path <SVM:volume|cluster://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cluster://SVM/volume>
```

下列範例會停止來源磁碟區之間的排程傳輸 volA 開啟 svm1 以及目的地Volume 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
cluster_dst::> snapmirror quiesce -source-path svm1:volA  
-destination-path svm_backup:volA_dst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quiesce` 資訊，請參閱。

2. 停止持續傳輸至目的地：

```
snapmirror abort -source-path <SVM:volume|cluster://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cluster://SVM/volume>
```



SnapMirror 同步關係不需要此步驟（從 ONTAP 9 開始支援）。

下列範例會停止來源磁碟區之間的持續傳輸 volA 開啟 svm1 以及目的地Volume 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
cluster_dst::> snapmirror abort -source-path svm1:volA -destination  
-path svm_backup:volA_dst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abort` 資訊，請參閱。

### 3. 打破SnapMirror DR關係：

```
snapmirror break -source-path <SVM:volume|cluster://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cluster://SVM/volume>
```

以下範例打破來源磁碟區之間的關係 volA 開啟 svm1 以及目的地Volume 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
cluster_dst::> snapmirror break -source-path svm1:volA -destination  
-path svm_backup:volA_dst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break` 資訊，請參閱。

#### 後續步驟

將目的地 Volume 設為可寫入後、您需要 "[重新同步複寫關係](#)" 執行此操作。

其他方法可在**ONTAP** 不一樣的情況下執行

若要執行這些工作...	請參閱此內容...
System Manager Classic (ONTAP 適用於更新版本的更新版本)	<a href="#">"Volume災難恢復總覽"</a>

## 設定 ONTAP SnapMirror 目的地 Volume 以進行資料存取

將目的地Volume設為可寫入後、您必須設定該磁碟區以進行資料存取。NAS用戶端、NVMe子系統和SAN主機可從目的地Volume存取資料、直到重新啟動來源Volume為止。

#### NAS環境：

1. 將NAS磁碟區掛載至命名空間、其路徑與來源SVM中的來源磁碟區掛載路徑相同。
2. 將適當的ACL套用到目的地磁碟區的SMB共用區。
3. 將NFS匯出原則指派給目的地Volume。
4. 將配額規則套用至目的地Volume。
5. 將用戶端重新導向至目的地Volume。
6. 在用戶端上重新掛載 NFS 和 SMB 共用。

#### SAN 環境：

1. 將磁碟區中的LUN對應至適當的啟動器群組。
2. 對於iSCSI、請從SAN主機啟動器建立iSCSI工作階段至SAN LIF。

3. 在SAN用戶端上、執行儲存設備重新掃描、以偵測連接的LUN。

如需NVMe環境的相關資訊、請參閱 ["SAN管理"](#)。

## 重新啟動原始 ONTAP SnapMirror 來源磁碟區

當您不再需要從目的地提供資料時、可以重新建立來源與目的地磁碟區之間的原始資料保護關係。

關於這項工作

- 以下程序假設原始來源Volume中的基準線完整無缺。如果基準不完整、您必須先建立並初始化您要從中處理資料的磁碟區與原始來源磁碟區之間的關係、然後再執行程序。
- XDP SnapMirror關係的背景準備和資料倉儲階段可能需要很長時間。SnapMirror關係報告長時間處於「準備」狀態、並不罕見。

步驟

1. 反轉原始資料保護關係：

```
snapmirror resync -source-path 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resync` 資訊，請參閱。



您必須從原始來源SVM或原始來源叢集執行此命令。雖然重新同步不需要基準傳輸、但這可能很耗時。您可能想要在非尖峰時間執行重新同步。如果來源和目的地上不存在一般快照，則命令會失敗。用於 `snapmirror initialize` 重新初始化關係。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initialize` 資訊，請參閱。

以下範例反轉原始來源 Volume 之間的關係、`volA` 開啟 `svml`、以及您要提供資料的磁碟區、`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
cluster_src::> snapmirror resync -source-path svm_backup:volA_dst  
-destination-path svml:volA
```

2. 當您準備重新建立對原始來源的資料存取時、請停止對原始目的地Volume的存取。其中一種方法是停止原始目的地SVM：

```
vserver stop -vserver SVM
```



您必須從原始目的地SVM或原始目的地叢集執行此命令。此命令會停止使用者對整個原始目的地SVM的存取。您可能想要使用其他方法停止存取原始目的地Volume。

下列範例會停止原始目的地SVM：

```
cluster_dst::> vserver stop svm_backup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vserver stop` 資訊，請參閱。

3. 更新反轉的關係：

```
snapmirror update -source-path 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
```



您必須從原始來源SVM或原始來源叢集執行此命令。

以下範例更新了您要從中提供資料的磁碟區之間的關係、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和原始來源Volume、`volA 開啟 svm1：

```
cluster_src::> snapmirror update -source-path svm_backup:volA_dst  
-destination-path svm1:volA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update` 資訊，請參閱。

4. 從原始來源SVM或原始來源叢集、停止針對反向關係進行排程傳輸：

```
snapmirror quiesce -source-path 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
```



您必須從原始來源SVM或原始來源叢集執行此命令。

下列範例會停止在原始目的地Volume之間的排程傳輸、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和原始來源Volume、`volA 開啟 svm1：

```
cluster_src::> snapmirror quiesce -source-path svm_backup:volA_dst  
-destination-path svm1:volA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quiesce` 資訊，請參閱。

5. 當完成最後的更新、且關係指出關係狀態為「靜止」時、請從原始來源SVM或原始來源叢集執行下列命令、以中斷反向關係：

```
snapmirror break -source-path 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
```



您必須從原始來源SVM或來源叢集執行此命令。

下列範例打破了原始目的地Volume之間的關係、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和原始來源Volume、`volA 開啟 svm1：

```
cluster_scr::> snapmirror break -source-path svm_backup:volA_dst  
-destination-path svm1:volA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break` 資訊，請參閱。

6. 從原始來源SVM或原始來源叢集刪除反向的資料保護關係：

```
snapmirror delete -source-path 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
```



您必須從原始來源SVM或原始來源叢集執行此命令。

以下範例刪除原始來源磁碟區之間的反向關係、volA 開啟 svm1、以及您要提供資料的磁碟區、`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
cluster_src::> snapmirror delete -source-path svm_backup:volA_dst  
-destination-path svm1:volA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delete` 資訊，請參閱。

#### 7. 從原始目的地SVM或原始目的地叢集釋放反向關係。

```
snapmirror release -source-path 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
```



您必須從原始目的地SVM或原始目的地叢集執行此命令。

下列範例會在原始目的地Volume之間釋出相反的關係、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和原始來源 Volume、`volA` 開啟 svm1：

```
cluster_dst::> snapmirror release -source-path svm_backup:volA_dst  
-destination-path svm1:volA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release` 資訊，請參閱。

#### 8. 從原始目的地重新建立原始資料保護關係：

```
snapmirror resync -source-path SVM:volume -destination-path SVM:volume
```

以下範例重新建立原始來源磁碟區之間的關係、volA 開啟 svm1 和原始目的地 Volume、`volA\_dst` 開啟 svm\_backup：

```
cluster_dst::> snapmirror resync -source-path svm1:volA -destination  
-path svm_backup:volA_dst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resync` 資訊，請參閱。

#### 9. 如有需要、請啟動原始目的地SVM：

```
vserver start -vserver SVM
```

下列範例會啟動原始目的地SVM：

```
cluster_dst::> vserver start svm_backup
```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vserver start` 資訊，請參閱。

完成後

使用 `snapmirror show` 用於驗證 SnapMirror 關係是否已建立的命令。

如"[指令參考資料ONTAP](#)"需詳細 `snapmirror show` 資訊，請參閱。

## 版權資訊

Copyright © 2026 NetApp, Inc. 版權所有。台灣印製。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圖形、電子或機械）重製，包括影印、錄影、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

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

此軟體以 NETAPP「原樣」提供，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特此聲明。於任何情況下，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間接性、附隨性、特殊性、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使用、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或企業營運中斷），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包括疏忽或其他）等方面，NetApp 概不負責，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

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

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含）以上的美國專利、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

有限權利說明：政府機關的使用、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227-7013（2014 年 2 月）和 FAR 52.227-19（2007 年 12 月）中的「技術資料權利 - 非商業項目」條款 (b)(3) 小段所述之限制。

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 或商業服務（如 FAR 2.101 所定義）的資料均為 NetApp, Inc. 所有。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非轉讓、非轉授權、全球性、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除非本文另有規定，否則未經 NetApp Inc. 事前書面許可，不得逕行使用、揭露、重製、修改、履行或展示該資料。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227-7015(b)（2014 年 2 月）所述權利。

## 商標資訊

NETAPP、NETAPP 標誌及 <http://www.netapp.com/TM>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 Inc. 的商標。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不得侵犯。